（上接B17版）

(101)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200127
办公地址：上海市锦康路308号6号楼6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联系人：江辉
电话：021-20538888
传真：021-20538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址：http://www.zhengtongfunds.com
(102)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203A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203A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联系人：刘勇
电话：0755-83999907-8814
传真：0755-83999926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07
公司网址：www.fujiwealth.cn
(103)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3单元11层11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3单元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刘昕霞
电话：0755-29330513
传真：0755-26920530
客户服务电话：400-930-0660
公司网址：www.jfzinv.com
(10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83363101
传真：010-83363072
客户服务电话：4008-166-1188
公司网址：http://8.jrj.com.cn
(10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106)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徐江
电话：0411-88891212-119
传真：0411-84396536
客户服务电话：400-0411-001
公司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107)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8995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69号一层
法定代表人：李静
联系人：张逸伦
电话：13810190956
传真：无
客户服务电话：010-88435555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108) 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新城信息产业基地3期20B栋
办公地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320
法定代表人：刘晓光
联系人：苏曦
电话：0514-82099618-805
传真：021-68811007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6088
公司网址：www.gsjlcn.com
(109)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奥北科技园-国泰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董宣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099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公司网址：www.yilucaifu.com
(110)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薛
电话：010-52413385
传真：010-85800047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111) 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一楼金观诚财富
法定代表人：蒋雲琦
联系人：孙成岩
电话：0571-88337717
传真：0571-88337666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0058
公司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11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113)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徐英
电话：010-59336539
传真：010-593365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11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15)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10D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3层
法定代表人：周兵
电话：（010）86497888
传真：（010）86497999
联系人：龚珉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张兰
经办律师：刘佳、张兰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尧、沈兆杰
联系人：沈兆杰

五、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含银行间市场债券和交易所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与程序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组合管理中将采用主动投资策略，在投资中将充分发挥现代金融工程与数量化分析技术方法的决策辅助作用，以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与及时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收益最大化。

1、短期市场利率预期策略

短期利率预期策略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对短期货币市场有影响的宏观经济形势、财政与货币政策、短期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变化作出研究与分析，对未来短期内不同市场、不同品种的市场利率进行积极的判断，并以此为依据制定未来一段时间基金组合的期限结构和品种配置计划，期限结构与品种配置计划是未来一段投资的基础。

2、期限结构的滚动配置策略

为了保证组合资产高流动性，组合资产在到期期限配置上采用滚动配置的策略，即在一个相对固定的投资周期中，将各期限品种的投资均衡分布在不同时间上，从而保证在投资周期内的任何时刻都有稳定的到期现金流，最大限度地提高到期期限约束条件下的流动性。

3、投资组合优化策略

投资组合优化管理策略是指在期限结构与品种比例约束下，在滚动配置策略的基础上采用优化技术获得最大化收益的策略体系。其优化目标是组合资产收益最大化，约束条件为期限结构比例约束、品种类属比例约束、信用风险约束等。

4、无风险套利操作策略

由于市场环境差异以及市场参与成员的不同，市场中常常存在无风险套利机会。本基金管理人认为随着市场有效性的提高，无风险套利的机会与收益会不断减少，但是相信在较长一段时间中市场中仍然会存在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基金管理人将贯彻谨慎的原则，充分把握市场无风险套利机会，为投资人带来更大收益。同时，随着市场的发展、新的货币投资工具的推出，会产生新的无风险套利机会，本基金将加强对市场前沿的研究，及时发现市场中新的无风险套利机会，扩大基金投资收益。

5、各类资产配置策略

（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通过比较各类短期固定收益工具如央行票据、债券、短期融资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流动性、收益率水平和风险参数等指标的差异，确定这些投资品种的合理配置比例，以保证投资组合在低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提高组合收益率。

（2）银行存款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向交易对手银行进行询价的基础上，重点分析各存款银行的信用等级和存款利率，综合考量整体利率市场环境及其变动趋势，同时注重分散投资，降低交易对手风险，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选取利率报价较高的几家银行进行存款投资。

（3）债券或债券回购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将根据市场形势灵活把握投资品种的主动选择，具有下列一项或多项特征的投资品种是本基金重点投资的对象：

1）在相似到期期限和信用等级下，收益率较高的债券或债券回购；

2）相似条件下，流动性较高的债券；

3）相似条件下，交易对手信用等级较高的债券或债券回购。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程序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债券市场的影响；

（3）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4）债券发行人财务状况、行业处境、经济和市场需求状况；

（5）货币市场、资本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及未来走势。

2、决策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建立了严谨、科学的投资管理流程，具体包括投资研究、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执行和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等全过程。

/（1）投资研究及投资策略制定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策略研究专业化分工制度，由基金经理与研究员组成专业小组，进行宏观经济及政策、产业结构、金融市场、单个证券等领域的深入研究，并分别从利率、债券信用风险、相对价值等角度，提出独立的投资策略建议。经固定收益投资团队讨论，并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后形成固定收益证券指导性投资策略。

（2）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证券总体投资策略的指导下，根据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等规定，制定相应的投资计划，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基金总体投资策略及资产配置方案，审核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提供指导性意见，并审核其他涉及基金投资管理的重大问题。

（3）投资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在权限范围内，评估债券的投资价值，选择证券构建基金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基金投资组合，进行投资组合的日常管理。

（4）交易执行

交易员负责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执行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

（5）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

风险分析专业人员对投资组合的风险水平及基金的投资绩效进行评估，报风险管理委员会，抄送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并就基金的投资组合提出风险管理建议。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行为进行合规性监控，并对投资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向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风险提示。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通知存款是一种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约定支取日期和金额方能支取的存款，具有存期灵活、存取方便的特征，同时可获得高于活期存款利息的收益。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基准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2019年第1季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999,047,476.51	38.64
	其中：债券	1,999,047,476.51	38.6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8,505,757.75	9.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79,633,945.30	51.80
4	其他资产	15,735,287.02	0.30
5	合计	5,172,922,466.58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8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80,748,989.62	12.6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情况。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1.15	12.6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1.9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4.1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6.2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8.8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2.36	12.65

4、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

5、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0,115,391.59	2.6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0,031,954.57	2.6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0,031,954.57	2.6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0,473,762.98	3.50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598,426,367.37	34.83
8	其他	-	-
9	合计	1,999,047,476.51	43.5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6、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990006	19宁波银行CD001	2,000,000	199,954,097.60	4.36
2	111992088	19宁波银行CD040	2,000,000	199,252,180.42	4.34
3	111814203	18江苏银行CD203	2,000,000	198,358,843.72	4.32
4	160415	16农发15	1,200,000	120,031,954.57	2.62
5	140008	14附息国债08	1,000,000	100,137,129.08	2.18
6	111813081	18浙商银行CD081	1,000,000	99,668,905.54	2.17
7	111809307	18浦发银行CD307	1,000,000	99,229,865.68	2.16
8	111880561	18江西银行CD061	1,000,000	99,220,850.46	2.16
9	111811300	18平安银行CD300	1,000,000	99,127,112.38	2.16
10	111903003	19农业银行CD003	1,000,000	98,777,550.84	2.15

7、“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27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13%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49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无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无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

（2）

1）、18浦发银行CD307

根据银保监会2018年5月4日公布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监罚决字〔2018〕4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浦发银行因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通过资管计划投资分行协议存款，虚增一般存款；通过基础资产在理财产品之间的非公允交易进行收益调节；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比例超监管要求；提供不实说明材料、不配合调查取证；以贷转存，虚增存贷款；票据承兑、贴现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国内信用证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贷款管理严重缺失，导致大额不良贷款；违规通过同业投资转存款方式，虚增存款；票据资管业务在总行审批划回后仍继续办理；对代理收付资金的信托计划提供保本承诺；以存放同业业务名义开办委托定向投资业务，并少计风险资产；投资多款同业理财产品未尽职审查，涉及金额较大；修改总行理财合同标准文本，导致理财资金实际投向与合同约定不符；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函；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向客户收取服务费，但未提供实质性服务，明显质价不符；收费超过服务价格目录，向客户转嫁成本共19项违规被罚罚款5845万元，没收违法所得10.927万元，罚没合计 5855.927万元。根据1月20日浦发银行《关于成都分行处罚事项的公告》2018年1月18 日，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对公司成都分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成都分行内控管理严重失效，授信管理违规，违规办理信贷业务等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违规行为依法查处，执行罚款46,175万元人民币。此外，对成都分行原行长、2名副行长、1名部门负责人和1名支行行长分别给予禁止终身从事银行业工作、取消其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警告及罚款，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浦发银行是中国最优秀的银行之一，基本面良好，上述处罚对经营管理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相关事项，已进一步采取控制措施改进或正在落实整改。针对成都分行上述违规经营事项，浦发银行高度重视，在监管机构和地方政府的指导和帮助下，及时调整了成都分行经营班子，并对资产状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分类施策、强化管理，按照审慎原则计提风险拨备，稳妥有序化解风险。目前，成都分行已按监管要求完成了整改，总体风险可控，客户权益未受影响，经营管理迈入正轨。在此基础上，公司在全行范围内认真开展举一反三教育整改工作，深刻反思，统一思想，吸取教训；端正全行经营理念，更加关注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平衡发展，强化统一法人管理；将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合规内控体制机制建设，着重提升内控执行力和有效性，确保全行依法合规、稳健发展。并且上述处罚金额已全额计入2017年度公司损益，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及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基于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极小。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2）、19宁波银行CD001/19宁波银行CD040

根据宁波银保监局2019年3月3日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公司因违规将同业存款变为一般性存款，被宁波银保监局罚款人民币二十万元。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判断，宁波银行作为一家在宁波及长三角地区较为有影响力的上市银行，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小。后续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3）、18平安银行CD300

根据大连银监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大银监罚决字[2018]5号），公司因贷款资金转存款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并在他行贴现，贴现资金回流转存款质押重复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被大连银监局罚款人民币四十万元；根据银支付罚决字【2018】2号，公司因违反清算管理规定、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相关规定、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3,036,061.39元，并处罚款10,308,084.15元，合计处罚金额13,344,145.54元；根据天津银监局2018年6月28日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公司因贷前调查不到位，向环保未达标的企业提供融资，贷后管理失职，流动资金贷款被挪用，被天津银监局罚款人民币五十万元；根据银反洗罚决字【2018】2号，公司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被中国人民银行合计罚款人民币一百四十万元。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判断，平安银行作为一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小。后续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4）、19农业银行CD003

根据2018年5月15日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中提到“农业银行及境内分支机构报告期内（2015年至2017年）存在被税务机关处以的单笔金额为10万元(含)以上的税务处罚共计44笔,涉及罚款金额共计约2,320.43万元,主要涉及的处罚事由为少申报税款、未按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其中涉及湖北省分行、浙江省分行、广东省分行等。对此事件，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

农业银行是中国最优秀的银行之一，基本面良好，上述行政处罚种类主要为罚款，且未导致农业银行或境内分支机构之合法存续受影响或业务经营所需之批准、许可、授权或备案被撤销,包括但不限于被吊销《金融许可证》或营业执照等重大后果。基于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极小。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5,733,843.49
4	应收申购款	1,443.53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5,735,287.02

（4）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

长盛添利宝货币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2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0.3756%	0.0016%	0.0851%	0.0000%	0.2905%	0.0016%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4.6243%	0.0042%	1.3500%	0.0000%	3.2743%	0.0042%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3.8134%	0.0114%	1.3500%	0.0000%	2.4634%	0.0114%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3581%	0.0025%	1.3537%	0.0000%	1.0044%	0.0025%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5279%	0.0014%	1.3500%	0.0000%	2.1779%	0.0014%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2717%	0.0033%	1.3500%	0.0000%	1.9217%	0.0033%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0.5988%	0.0044%	0.3329%	0.0000%	0.2659%	0.0044%
2013年12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3月31日	20.0241%	0.0061%	7.1716%	0.0000%	12.8525%	0.0061%

长盛添利宝货币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2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0.3901%	0.0015%	0.0851%	0.0000%	0.3050%	0.0015%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4.8770%	0.0042%	1.3500%	0.0000%	3.5270%	0.0042%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4.0627%	0.0114%	1.3500%	0.0000%	2.7127%	0.0114%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6040%	0.0025%	1.3537%	0.0000%	1.2503%	0.0025%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7800%	0.0014%	1.3500%	0.0000%	2.4300%	0.0014%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5196%	0.0033%	1.3500%	0.0000%	2.1696%	0.0033%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0.6568%	0.0044%	0.3329%	0.0000%	0.3239%	0.0044%
2013年12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3月31日	21.5654%	0.0061%	7.1716%	0.0000%	14.3938%	0.0061%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赢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成结算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对于由B类降级为A类的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日起按照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计提。B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对于由A类升级为B类的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日起按照B类基金份额的费率计提。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

4、本条第（一）款第4至第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付给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的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中的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中的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第十节 基金的投资”中的相关内容。

（六）更新了“第十一节 基金的业绩”中的相关内容。

（七）更新了“第二十三节 其他应披露事项”中的相关内容。

十六、签署日期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于2019年7月15日签署。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9-067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 8 亿元，期限为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 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2,000.00万元人民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理财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尊享）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认购金额：12,000.00 万元人民币

产品购买日：2019年7月22日

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21日

理财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评级：稳健型

2、预期年化收益率：4.15%/年

3、投资范围及种类：

（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

（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

（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货币市场类和固定收益类的投资比例为30-100%，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资产等的投资比例为0-70%。

4、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5、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6、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本产品收益来源于产品项下投资工具的回报。如果投资资产中的投资工具发生违约事件，使得产品到期时所投资工具的出售收入或投资收入等可能不足以支付投资者收益，投资者本金与收益将可能受到损失。

（2）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存在波动性，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将承担一定投资资产市值下跌的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流动性风险：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4）提前终止风险：如发生提前终止条款约定情形，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提前终止，且可能导致投资者无法获得预期的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

（5）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理财产品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全部损失，甚至导致本金部分或全部损失。

（6）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延期清算风险：若在产品到期时，债券发行人或融资主体延期付款或其它原因导致货币资金余额不足支付本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则产品存在延期清算的风险。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9）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投资工具贬值或者投资品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则有可能造成本产品本金及收益部分或全部损失。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会同审计部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